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1036)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有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一、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07,382,795 (100%)	0 (0%)
二、	考慮及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207,382,795 (100%)	0 (0%)
三、	(一) 重選鄭維志先生為董事。	207,382,795 (100%)	0 (0%)
	(二) 重選周偉偉先生為董事。	207,382,795 (100%)	0 (0%)
	(三) 重選林紀利先生為董事。	207,382,795 (100%)	0 (0%)
	(四) 重選羅嘉瑞醫生為董事。	207,382,795 (100%)	0 (0%)
四、	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07,382,795 (100%)	0 (0%)

五、	(一) 一般性授權董事會行使本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權力，數量以本公司於通過此議案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之10%為限。	207,382,795 (100%)	0 (0%)
	(二) 一般性授權董事會分配、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新股，數量以下列兩者之總數為限： (甲) 本公司於通過此議案當日之現有已發行股份之20%； 及 (乙) 如獲得通過另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此議案通過後本公司所購回任何股份之數量。	207,299,795 (99.99%)	13,000 (0.01%)
	(三) 一般性授權董事於行使上述第五(二)項議案之一般性授權時，可將該項議案乙段所指之股份數量包括在內。	207,299,795 (99.96%)	83,000 (0.04%)
由於上述每項決議獲超過50%票數贊成，所有議案已正式獲得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六、	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若干細則。	207,311,545 (99.97%)	70,000 (0.03%)
由於此決議獲超過75%票數贊成，此項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一項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259,685,288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及於股東大會上只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零。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內表示彼/彼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察員，負責監票程序。

承董事會命
南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區紹祺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偉偉先生、陳周薇薇女士、鍾漢城先生及區慶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鄭維志先生*及鄭維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弼男爵、林紀利先生、羅嘉瑞醫生及鮑文先生

*交替董事：馮靜雯女士